

不常有默示

3:1 童子撒母耳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。當那些日子，耶和華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默示。**2** 一日，以利睡臥在自己的地方；他眼目昏花，看不分明。**3** 神的燈在 神耶和華殿內約櫃那裏，還沒有熄滅，撒母耳已經睡了。**4** 耶和華呼喚撒母耳。撒母耳說：「我在這裏！」
(撒 3:1-4)

《士師記》作者為那個時代所下的歷史判語：「各人任意而行。」所指的大概是當時以色列社會各階層的現象，而《士師記》是記載有關民族領袖為焦點的一卷書，這句歷史判語就更加應該理解為，指向於整個族群的管治制度的失效和崩壞。叫人加倍神傷的是，這種崩壞，也同樣出現於祭司制度和會幕敬拜當中。

《撒母耳記》的敘事者形容，會幕的主理祭司以利年紀老邁，他聽見兩個兒子何弗利、非尼哈，將以色列民所獻上的美好祭物肥己，那等同踐踏奉獻予上帝的祭物；以利又知道兩個兒子與會幕面前的婦人苟合，將異教祭祀淫行的敗壞風氣，帶到神的會幕那裡.....以利面對這等腐敗之事，又有何反應呢？



以利如此責備兩個兒子：「我兒阿，不可這樣。我聽見你們的風聲不好，你們使耶和華的百姓犯了罪。」(撒 2:24)以利既沒有把兩個兒子革職，甚至沒有直接責備他們的敗壞與淫行。他竟然着眼於「風聲不好」，也只是間接地怪責他們使百姓犯罪，卻沒有清清楚楚的指出他們所犯的是何等惡行來。

上主對以利家的判語，充分顯示出，作為主理祭司的以利嚴重失職：「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，你們為何踐踏？」(撒 3:9)

2023年7月21日

2:29 上)上主所指責的不單是以利的兩個兒子，這裏所用的受詞「你們」，已經將以利包含在內。上主指責以利「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」，上主嚴厲地宣告：「尊重我的，我必看重他；藐視我的，也必備輕視。」(撒下 2:30) 縱使上主的宣判已經清楚昭示，以利竟然毫無懺悔的舉動，也完全沒有意思要整理門戶，讓他們父子三人可以繼續「有工開」，繼續把持會幕的管理大權。

以利及他的兩個兒子手執會幕的管治之權，童子撒母耳身處如此一個腐敗的場景中，並學習服侍，敘事者卻形容這少年人在「事奉耶和華」，在一個崩壞的宗教建制當中，撒母耳出污泥而不染，仍然被形容是一個事奉上主的人，實在難能可貴。從敘事的情節發展來說，這就是未來的盼望，也形成了撒母耳與以利兩個人物之間的強烈對比。

那些日子，上主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默示，正反映出宗教領導層，沒有將上帝的律法和教訓，好好地教導百姓，行禮如儀的宗教活動，就好像一個空洞的講台，有人在那裏演講，卻沒有真道聖言和上帝的心意，在那裏傳講出來！敘事者亦語帶相關的，表明以利睡臥在「自己的地方」——不是神的地方。然後，作者繼續語帶相關的描述以利：「眼目昏花，看不分明。」「昏花」原文解作逐漸衰落，這當然指向年邁的以利之健康狀況，不過亦可以同時聯想到，以利已經失去作為一個祭司，應該擁有的屬靈判斷力，他既沒有持守會幕敬拜的屬靈價值，亦已經失去作為傳遞上主聖言的一個傳道者的職分，他屬靈的眼睛已經昏花到一個地步，將發生於會幕的種種荒誕，視而不見。為了維持祭司的權力和地位，他與他的兒子，已經成為俗世市井裏面，把持權力以維護自己利益的世俗人一般。

面對一個崩壞的世代，上主就無計可施嗎？敘事者告訴我們：「神的燈在神耶和華殿內約櫃那裏，還沒有熄滅」，這正是那個崩壞的世代，腐敗、自我的宗教領導底下，一盞希望之燈。我們所跟從的上帝，是賜給世人盼望的神，在神的光明之中，撒母耳成為那位在殿裏守夜的「看燈人」。夜未盡，天未明，上帝就在這個暗昧時刻呼喚撒母耳。警覺的撒母耳，沒有繼續睡覺，他以守夜人的身份回應：「我在這裏」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你可願意在黑夜之中，為上帝做時代的「看燈人」？

2023年7月21日

總幹事



劉國偉

2023年7月21日

市井心靈默想

敘事者告訴我們：「神的燈在神耶和華殿內約櫃那裏，還沒有熄滅」，這正是那個崩壞的世代，腐敗、自我的宗教領導底下，一盞希望之燈。在神的光明之中，撒母耳成為那位在殿裏守夜的「看燈人」。夜未盡，天未明，上帝就在這個暗昧時刻呼喚撒母耳。警覺的撒母耳，沒有繼續睡覺，他以守夜人的身份回應：「我在這裏」。你可願意在黑夜之中，為上帝做時代的「看燈人」？

經文默想及祈禱.....

童子撒母耳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。當那些日子，耶和華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默示。(撒母耳記上 3:1)